

2024-2027 年度西太湖路灯养护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常州市武进区西湖街道办事处

乙方：常州润霖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在本次由甲方组织采购 2024-2027 年度西太湖路灯养护服务项目的招标中，乙方中标，甲乙双方就相关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第二条 合同金额

1、合同期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3818667.00 元（小写），叁佰捌拾壹万捌仟陆佰陆拾柒元（大写）。其中，每年度合同价款为 1272889.00 元（小写），壹佰贰拾柒万贰仟捌佰捌拾玖（大写）。（服务期限内，结算金额以项目完成后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

2、养护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止。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中标人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养护范围及服务内容

养护范围及数量：西太湖科技产业园园区内道路路灯，数量以实际维护数量为准。WEI 零星和应急抢修工程，按实结算。

服务内容

按照江苏省城市道路照明技术规范 DGJ32/TC 06-2011 等标准、办法对管辖范围照明设施进行维护。照明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用于照明的照明器具、电器、灯杆以及管线、线缆、配电、监控、节能等系统的设备和附属设施等。

维护范围内的高杆灯、中杆灯的光源不论功率大小均按一个光源计算；紧凑型荧光灯、LED 光源、大功率气体放电灯光源均按一个光源计算；其它钠灯光源不论功率大小均按一个光源计算。EMC 改造范围灯具由节能改造单位维护，该部分灯具维护不在本次招标范围。

（二）、维护单位项目部人员、值班人员、维修人员及相关机械设备配备要求：

1、项目负责人中标后需常驻武进。养护期间要保持现场值班人员、养护队伍



的稳定，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项目部常驻现场人员（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量员、技术工人等），不征得采购单位同意不得变更。

2、该项目承担众多重大保障任务，且关系民生，养护单位值班人员的技能水平、个人素养、工作着装、责任意识、服务态度等均要符合采购单位要求。基本要求如下：

- (1) 统一服装、配戴胸卡、具备良好的精神风貌。
- (2) 项目部常驻现场总人数不得少于 6 人其中 1 人具备高压电工证（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量员、技术工人等），所有常驻人员尽可能一专多能，无证不得上岗。
- (3) 24 小时应急抢修人员不得少于 5 人，控制中心 24 小时必须确保有 1 人值班。
- (4) 具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在涉及民生问题，能圆满处理问题。
- (5) 养护单位必须配合管理单位参加上级部门组织的各类活动，比如技能竞赛、绿色照明评价、各类数据收集上报等。

3、养护单位需结合现场设施情况有针对性的建立完善的维护管理制度及工作台账，按照《江苏省城市照明设施优质养护片》要求，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人员岗位管理、考勤值班、日常巡修、施工质量管理、服务承诺、安全生产管理、抢修应急预案、技术人员管理培训、设备材料管理、内部资料档案管理、财务管理等各项制度，台账格式需经采购单位确认后实施。

4、养护单位必须配备维修路灯专用作业车 15 米以上至少 2 台、巡查车辆至少 2 辆；登高作业设备、电缆、灯杆灯具、电器元器件等易损易耗件、以及常用维修检测工具、电工工具、安全防护工具等（以上养护设施、备品备件需在投标文件中列清单反映并常备于养护现场，使用后应及时补充，采购单位将定期检查考核）。

(三)、维护基地要求：

1、必须在武进城区、武进高新区、牛塘镇、绿建区、西太湖科技产业园范围内设置维护基地，确保任何地点发生故障均能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2、维护基地需分别设置办公区、值班区（24 小时值班）、车辆停放区、器材堆放区等区域。

3、为便于维护管理，需设置路灯监控二级平台，配备专人 24 小时三遥值班室值班，所有巡检抢修车辆需安装 GPS 定位系统，在西湖街道农路办办公电脑安装相关监控软件。

4、维护基地具体设置方案需报西湖街道办事处同意后实施。

5、维护基地必须设置采购单位材料临时堆放专用区域（免费堆放），做好进库出库台账记录，移交时必须做好移交记录。

(四)、路灯设施的维护内容、日常操作和维护管理

1、维护主要内容：

- (1) 负责路灯设施更换维修，确保亮灯效果，亮灯率达到 98%；
- (2) 负责路灯灯杆、灯具、管线、控制箱（含遥控终端）及其它相关设备安装牢固情况、运行情况的检查及维修更换；

- (3) 负责所有路灯箱变低压室、计量箱、控制箱（含遥控终端）的检查调试维修，电气元件更换；
- (4) 负责所有电缆的检测、维修、更换；
- (5) 负责三遥控制系统运行、值班、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 (6) 运行值班：每天 24 小时安排抢修人员、车辆，做好大面积熄灯、夜间来电报修等等情况的应急处理工作。夜间来电报修、交通肇事必须在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紧急处理。
- (7) 做好防盗工作，承担维护范围内发生的失窃、人为破坏等管护、修复责任；
- (8) 配置人员车辆配合采购单位三遥控制系统的升级改造。配合采购单位做好转供电等交办事项工作。
- (9) 养护单位除正常维护外，还必须做好各项文明城市检查、重大活动及节日保障活动；
- (10) 负责路灯箱变低压室、计量箱、控制箱及灯杆、灯具的清洁工作。

2、日常巡检、抢修、维修：

- (1) 养护单位巡检人员每天都要对管辖内设施进行巡视检查，管理人员要保持 24 小时通讯畅通；
- (2) 定期进行电气元件、电气设备、电缆、灯具等运行参数检测、漏电安全检测、灵敏度检测、绝缘检测、老化检测；
- (3) 巡查设施运行情况、观察有无异常振动及噪声，检查电气控制柜中元件有无发黑的触点，电缆、电线是否有过热、变色、烧焦等现象；
- (4) 养护期限内发生偷盗由养护单位承担修复的所有费用（含修复时人行道板、绿化带开挖等造成的损失）。偷盗必须在第一时间内向采购单位管理人员反映，同时向辖区内派出所报案；
- (5) 每天安排专门抢修人员配合路灯大面积熄灯抢修，30 分钟内必须赶到现场处理，第一时间在照明施工 QQ 群、微信群发布相关抢修信息。做好台账记录；

(6) 巡查、维修频率及台账要求：养护单位必须及时报送相关台账资料，每周五 16: 00 前报送下周巡查计划表，每天 11: 00 之前报送前一天的巡查台账和维修记录台账，每个月前三个工作日内报送上个月路灯养护月度统计文档。

配电设施及线路每季度巡查、维修一遍，做好台账资料。

道路路灯要求一周必须全部巡查一次（西太湖科技产业园范围内重点区域路段每周巡查一次，其它非重点区域每两周巡查一次），做好台账资料，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灭灯明细数据、灯杆歪斜、灯门缺失、灯具破损等。

道路路灯必须两周维修一遍，维修做好台账，并在灯杆内做好维修时间、更换配件等标签记录。

3、故障维修说明：

- (1) 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如有意外事故发生应采取紧急处理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化；
- (2) 养护单位进行维修更换作业时，应尊重原设计，尽可能原样恢复。特殊情

况下，经采购单位许可，方可使用替代品，但造价、品牌、质量不得低于原设计的材料设备质量标准；

（3）现场须有足够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使用后要立即补足；

（4）养护单位人员及养护单位委派人员均须一服从采购单位代表及采购单位现场派驻人员的管理，采购单位现场派驻人员负责对养护单位日常维护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维修工作量审核确定等工作；

4、纪律约束：

（1）采购单位有权对路灯设施进行改造，养护单位须配合采购单位工作，并对变更设施量继续承担养护责任；

（2）养护单位须确保路灯设施正常运行，确保现场维护人员的安全作业，“无论何种原因”，发生人身安全等责任事故，均由养护单位均全部承担。

5、长效管理

维护区域发生长效管理案卷、居民投诉、来电报修等应急情况，维护单位必须按照时限要求完成。

6、其他维护说明：

1、维护区内的新建路灯在保修期满移交验收合格后由该区养护单位负责维修，维护费用按中标价及实际维护时间计算，养护单位不得拒绝维护。

2、养护期内如遇部分路灯设施提升改造、应急抢修等情况，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终止该改造部分的维护，维护费用扣除改造部分后再予以支付，养护单位不得因此终止履行该维护合同。

3、文明施工：施工应注意保护建筑物及周围环境，以免造成损坏引起漏水、影响市容环境等情况；安装、维修结束后，做好现场卫生清洁工作。因不文明施工引起的后果由养护单位负全部责任。

4、对于维护内容、维护要求、台账记录等要求未明细列出的，采购单位有权根据《江苏省城市照明设施优质养护片》、江苏省城市道路照明技术规范 DGJ32/TC 06-2011 等相关行业规范、标准提出新的要求，中标单位需无条件响应采购单位的要求。

五、结算条款

本项目为固定单价（全费用单价）合同，数量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经审计后按实结算，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费用单价不作调整。全费用单价应包括设备费、辅助材料、配件等的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维修、维护等费用，三遥控控制中心 24 小时值班人员和巡查人员费用（含采购单位 1 名三遥控控制值班人员工资）以及非正常损坏的风险、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安全费等一切费用。

1、西湖街道路灯维护项目，路灯包含两部分：（1）已进入维护期部分，该部分由中标单位直接进行维护并结算维护费用；（2）新建工程，待质保期满办理相关移交手续后，由中标单位进行维护，维护费用根据实际维护时间和本次中标单价予以结算。其中工程安装质保到期而 LED 灯具质保未到期的，按实际维护时间和本次中

标 EMC 范围单价结算。

2、在养护区域内如发生零星工程（如：零星路灯迁移、拆除等），中标养护单位必须配合甲方并负责施工，养护单位不得拒绝施工。材料按采购单位要求由中标单位自行采购。

3、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照明设施损失的（不包含偷盗等人为损坏因素），由维护单位对已破坏设施进行原样恢复，产生的费用由采购方承担。

六、维护款项支付及考核扣款：

1、维护款：合同签订后，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规定）。余款甲方根据每季度考核结果，于每季度考核结果出来后 15 日内向乙方支付维护款（含预付款）。因考核达不到规定分值等原因，按《西湖街道路灯养护考核细则》考核扣款后，作为最终的月度作业服务款，则扣除当季度所有养护服务款。

2、每季度支付一次，审计结束后，由养护单位提交付款申请，采购单位核实无误后，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如按《西湖街道路灯养护考核细则》规定发生扣款，在月度维护款中扣除。

3、零星养护和应急维修工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审计结束后，由养护单位提交付款申请，采购单位核实无误后，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

4、履行合同时，如遇电缆市场价格变动超过标底价格的 20%，甲乙双方可分别提出一次正负向调价。

3、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以转账方式直接转入乙方银行账户。

第五条、合同履行

合同履行期间，若出现以下情况，采购单位可单方终止合同，解除合同函以 EMS 寄达之日为合同正式解除：

（1）中标单位在本合同工期内发生生产安全较大事故，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2）中标单位在本合同工期内在接到采购单位书面限期整改通知书后未能按期回复或未按期整改达三次以上，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3）中标单位在维护期间，月度考核扣款合计达到或超过月度维护款的 20%，则采购单位认为中标单位达不到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维护标准使合同无法履行，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因解除合同给采购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法律权利。

（4）中标单位在本合同工期内未经采购单位书面许可，擅自在承包范围内多处改动原有照明设施、降低灯具的档次、改变灯具的光源、类型、品牌、色温及电器功率的，经采购单位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逾期未能整改到位的，采购单位有权终止合同。

（5）中标单位在维护期间，承诺的维护人员不稳定、未持证上岗或承诺的维护车辆缺项被连续三次考核扣款或累计五次被考核扣款的，则采购单位认为中标单位

达不到本合同或招标文件规定的维护标准使合同无法履行，采购单位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因解除合同给采购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法律权利。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逾期 1 天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总额累计不得超过欠款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欠款总额的 5%，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区财政因素除外。

3、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逾期超过 1 年，视乙方无法完成项目，项目自动终止，甲方停止支付剩余款项并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剩余款项包括已经申请但并未支付款项。

5、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6、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7、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8、其他：

第七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瘟疫、严重火灾、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

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 (2) 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2、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各执二份。

3、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2024年 4月~ 日

乙方：

单位名称（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委托代理人：

传真：

账号：



2024年 4月~ 日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 1：西湖街道照明维护管理办法

为提高城市照明维护管理水平，使城市照明设施更好地服务发展、服务社会、服务群众，结合单位工作实际，特制订本管理办法。

一、城市照明设施的维护应严格遵循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本市有关维护指标、工作规范、规程和质量要求，确保我区城市照明设施高标准、高质量的安全运行。

二、西湖街道办事处是城市照明设施运行维护的责任部门，由农路办负责城市照明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的考核管理等工作。

三、城市照明设施维修养护考核指标为：

1、亮灯率：

(1)、道路照明显亮灯率 $\geq 98\%$

2、设施完好

对城市照明设施的缺失、拆移、出线回路变更、私拉乱接等现象进行考核。

3、交办事项办理及时率： 100%

对交办事项的办理质量、办理结果、办理时间进行考核。

4、单灯、单区域巡查、巡修完成率

有巡查、巡修机制，全区域巡修每周完成一次。主要对巡查、巡修质量、资料真实性进行考核。

5、台账资料

对资料真实性、完整性进行考核。

6、安全

主要对维护期作业的安全措施进行考核。

7、特别条款

主要对维护作业不力，导致媒体曝光或上级领导批评的现象进行考核。

四、维护单位应根据相关规定将维护责任落实到人，实行定人、定岗、定责开展维护作业。

五、维护单位应建立相应的维护档案，装订成册并实行电子化，每月以 25 日为节点上报相应考核部门：

1、年度、月度维护作业计划

- 2、维护技术文件
- 3、维护管理台账
- 4、巡查维修台账
- 5、安全工作台账

六、维护单位对城市照明设施的巡查检修作业应不低于下列频次，巡查、巡修要有台账记录：

- 1、配电箱（柜）每季度巡修一次，同时测量电流、电压、接地电阻、各分路负荷，巡修有记录；
- 2、路灯每周巡查巡修一次，有记录；
- 3、故障抢修每天 24 小时专人值守。

七、严格实行社会承诺制度：市民报修灯在 24 小时内修复；线路或控制箱等故障的“片灭灯”在 12 小时内修复；地埋线路的设施故障，办妥开挖手续后在 2 天内修复。

八、维护单位不得擅自改变照明设施的现状，因各种原因需要拆除现有照明设施、变更现有供电线路、变更设计光源及规格等均应上报审批同意后执行。

九、维护单位在日常巡检中应定期检查管理资产范围内的转供电设施运行情况，并做好维护，同时做好记录。如发现在城市照明设施上私拉乱接其他用电设施，通知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后，立即予以拆除。

十、维护单位禁止白天开灯维修，特殊情况需要在白天开灯检修的，必须上报审批同意后执行。

十一、对城市照明设施的维修养护实行日常考核和综合考核。

十二、本办法自二〇一八年 月 日起执行。

附表：《武进区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标准》

武进区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标准

序号	检查项目	质量标准
1 配 电 控 制 (柜) 室	配 电 控 制 (柜) 室	1、配电室(箱)门窗清洁无破损，室内整洁无异物，门锁完好，警示铭牌、箱门铭牌等齐全，房屋无渗漏水现象。
		2、配电箱(柜)体保持完整无缺，不渗水、无积灰、无锈蚀，安装牢固；高压配电装置按电力系统要求定期进行巡修及实验。
		3、箱内电器安装整齐牢固、无积灰积垢、线路排列整齐。
		4、接触器、开关、熔断器等电器元件和导线，应绝缘良好，各零部件无变形缺损，运行正常，无异响。
		5、电器各触点、熔断器无烧热变色。
		6、原则上不应安装定时控制器，如安装定时控制器应按照单位相关规定办理，且定时控制器应根据季节每周或半月进行一次开关灯时间的调整。走时误差小于5分钟。
		7、配电柜仪表完好，指示正确，各部件联结紧固无松动。
		8、各路出线标志清楚，并有完整负荷分配图。
		9、室内配电柜及附属设施应符合消防安全规程要求，配备灭火器。
		10、三相供电负荷应定期检测，不平衡度小于20%。
		11、箱柜接地电阻符合相关电气规定，接地电阻≤4欧。
		12、节能器、电容补偿正常投运。
		13、末端电压不低于200伏。
		14、箱柜内应有配电二次图，且正确。
		15、应有设施养护记录。
2 架 空 线 路	架 空 线 路	1、电杆不歪斜，横担平直。
		2、导线弧垂符合规定，无断股。
		3、瓷瓶完整无缺，无裂纹，瓷瓶绑线无松脱现象。
		4、拉线无锈蚀，无松弛现象。
		5、导线的安全距离符合规范要求，架空线路周围无影响线路正常运行的树木。
		6、所有横担、瓷瓶、抱箍、拉线等紧固螺栓无松动和锈蚀现象。
		7、路灯零线禁止与供电零线共用。
3 电 线 缆 路	电 线 缆 路	1、电缆线路(穿管地埋线路)的路面上应无开挖、新的建筑打桩、植树及有可能腐蚀电缆的化学物品。
		2、电缆线路在地上部分的钢带、保护管、固定设备无锈蚀，高压进线标桩完整无缺。
		3、接头紧固螺母(压接管)无松动、发热现象，绝缘包带无老化开裂，钢带接地良好。
		4、分段的绝缘电阻不低于0.5兆欧。
		5、灯箱座、人孔、手孔井内干净无异物，电缆标志牌齐全、字迹清楚。巡视检查对有严重缺陷和损伤，并已无法处理的电缆(穿管导线)线路应分段或全部更新。

4	水 泥 杆	1、水泥杆垂直，无明显倾斜。
		2、混凝土杆身完整无裂缝、破损现象。
		3、灯架固定牢靠、无严重锈蚀。
		4、灯具、罩具清洁、完整，无锈蚀，安装紧固，灯具下无树枝；
		5、引下线无接头、松弛。
		6、路灯号牌正确、完整、无破损。
		7、无私自占用灯杆设施，如其他电线电缆、罗马旗等。
5	金 属 杆 灯	1、灯臂、灯柱无断裂、脱焊、变形、锈蚀、松动和严重歪斜现象。
		2、灯具清洁、无锈蚀，密封良好，安装坚固。
		3、砼基础完好。
		4、灯杆内电器元件固定良好，导线无过热现象。
		5、灯杆接地可靠。
		6、更换损坏的电器元件应与原设计规格一致。
		7、周边无影响照明灯具出光的树木。
		8、路灯号牌正确、完整、无破损。
		9、无私自占用灯杆设施，如其他电线电缆、罗马旗等。
6	高 杆 灯	1、灯盘、灯具、透明罩、反光器等应符合照明器具维护要求。
		2、传动机构钢丝绳无损伤，接头无松动等现象，挂脱钩机构灵活可靠无异常。
		3、电动机、变速箱支架牢固可靠，变速箱无油质污染、缺油等情况，齿轮无异常。
		4、限位开关触点准确、控制电器触头无电蚀、接头接点完好无损。
		5、导线应无受压、受夹、受损、老化等现象，各相工作电流正常。
		6、灯杆、灯盘骨架无锈蚀，保护接地装置良好，接地电阻≤4 欧。
		7、路灯号牌正确、完整、无破损。

考核日期：年月日		考核月度		年月份	
序号	类别	考 核 标 准		评 分 细 则	
		1、按招标文件要求有固定的办公和工作场所，具备办公室、值班室、仓库、停车场等场所。维修区域内应设立中心区抢修点，以确保修车在半小时到达现场。 2、按招标文件要求配备用于路灯维修养护工程的施工机械设备，如路灯升降车、抢修车、维修巡检车辆及相应的电工工具等。		1、缺一项扣 2000 元； 1、缺一项扣 2000 元；	
1	维护单位内部管理要求	3、维护单位道路照明设施维护项目部工作人员实行岗位责任制，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且保持稳定，熟悉所管辖区域内道路照明设施供电、控制、线路等相关情况，作业时统一穿工作服并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能按操作规程进行维护作业。 4、维护单位必须准备充足的维修材料（如灯杆、灯具、电缆、镇流器、光源、控制箱、接触器、继电器、熔断器、避雷器、变压器等）。（2 分） 5、值班人员 24 小时在岗，接待投诉时必须热情、诚恳、语气谦和，并做好详细记录。		1、未实行岗位责任制扣 500 元； 2、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或人员不稳定扣 500 元； 3、未统一穿工作服并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用品扣 500 元； 4、未按操作规程进行维护作业扣 500 元； 1、维修材料不充足，每缺一项扣 500 元；（维修材料与各维护区域内设施相对应，如灯杆、灯具、电缆、镇流器、光源、控制箱、接触器、继电器、熔断器、避雷器、变压器等） 1、维护单位值班人员未 24 小时在岗，每次扣 500 元； 2、接听电话不文明引起投诉，每次扣 500 元；	

序号	类别	考 核 标 准	评 分 细 则
2	设施整洁	考核标准参照《武进区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标准》。	1、乱张贴、乱涂写、乱牵挂未及时清除的，每处扣 100 元； 2、设置户外广告等悬挂物未及时发现或发现后未上报的，每杆扣 100 元； 3、灯具、灯杆未及时清洁的，每处扣 100 元； 4、箱变设施未及时清洁的，每处扣 200 元；
3	亮 灯 率	亮灯率标准为≥98%。	1、亮灯率每低 0.01%，扣 50 元；
4	设 施 完 好	考核标准参照《武进区城市照明设施维护质量标准》	1、配电设施、架空线路、电缆线路、照明器具、专用灯杆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50 元； 2、三遥、时控器、节电器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00 元； 3、更换的照明灯具没有合格证、型式检验报告、生产厂家资质证明材料的，扣所换灯具价的 10%； 4、因维护不当造成设施存在安全隐患的每处扣 1000 元。
5	运 行 故 障	1、维护单位需要在白天开灯检修时，应事先经农路办批准。 2、无维护单位原因造成的成片或成线的灭灯。	1、未经批准白天开灯每次扣 1000 元； 2、因维护单位原因造成成片或成线灭灯每次扣 100 元；

序号	类别	考 核 标 准	评 分 细 则
6	及 时 性	<p>1、如遇抢修要求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修复，复杂故障 48 小时内修复。（遇恶劣天气、工程量较大等特殊原因需向照明管理处申请并经同意后可延长修复时间）</p> <p>2、12345、12319、110、长效管理平台等案件需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成，无返工、重复投诉情况发生。</p> <p>3、投诉及故障处理结束后，应在立即通过 QQ 群、微信群将处理情况报农路办。</p> <p>4、交办的任务应按施工质量要求施工并能及时完成（如零星工程、移交验收等）。</p>	<p>1、抢修未能在 30 分钟内赶到现场每次扣 200 元； 2、故障未能及时修复或故障未能彻底修复引起重复投诉的每次扣 200 元； 3、12345、12319、110、长效管理平台等案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成，每延期一天扣 500 元，有返工、重复投诉情况发生每发现一次扣 1000 元； 4、投诉及故障处理结束后未及时回复的每次扣 100 元； 5、交办任务未按施工质量要求施工或未能及时完成每次扣 200 元； (1)、交办的箱变设施检查、维修、清理任务应在当天检查完成。 (2)、交办的配合施工任务，如企业道口开设，交通事故处理等，应于 24 小时内至现场进行协调并进行移灯等施工。 (3)、对于指定路灯的维修，（如重大活动区域周边的路灯，居民投诉的不亮路灯）必须在当天维修完成。</p>

序号	类别	考 核 标 准	评 分 细 则
7	安 全 生 产	制度齐全、措施落实、无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p>1.未经管理部门批准，随意更换项目经理、安全员或维护电工，每发现一人次扣 3000 元。</p> <p>2.无安全生产方案，无应急预案，安全制度未上墙，安全措施未落实，或未按安全规程要求组织维护工作，每项扣 500 元。</p> <p>3.对安全检查中存在的问题未按时落实整改，每次扣 1000 元。</p> <p>4.发生安全事故应立即告知管理部门，并在事故发生后 24 小时内书面上报事故说明，未告知或上报每次扣 500 元；15 天内应形成事故分析报告，未上报每次扣 300 元。</p> <p>5.发生一般安全事故造成人身伤害，经认定为全责或主要的，扣 2000 元；同责的扣 1000 元；次要的扣 500 元。</p> <p>6.发生安全事故涉及人身伤害，或造成 5 万元以上财产损失，或造成恶劣影响，经认定为全责或主要的扣除上月养护款 1%；同责的扣 5000 元；次要的扣 3000 元。</p> <p>7.发生责任死亡事故，扣除当月养护款 10%。</p>
8	台 账	巡查、巡修、维护台账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真实、完整、及时。 1、每周五下午 16:00 前上报下周维护巡查、巡修计划。 2、按计划上报巡查台账、巡修台账 3、每月 25 日前上报月度维护台账（整理成册）：巡查记录、巡修记录、安全台账、交办事项办理台账、月度总结等	<p>1.各类维护台账不完整，每发现一处扣 200 元。</p> <p>2.各类维护台账记录不真实的，每发现一处扣 100 元。</p> <p>3.各类维护台账未按时上交或未按时填写的，扣 500 元，每类每延期一天扣 100 元。</p>

序号	类别	考 核 标 准	评 分 细 则		
			年	月	份 总价扣款： 元
9	其 他	<p>1、因偷盗或车损等非正常损坏的，需及时与农路办联系，并立即组织修补。</p> <p>2、维护单位不得擅自改变照明设施的现状，因特殊原因需要拆除现有照明设施、变更现有供电线路、变更更设设计电器、光源及规格品牌等均应事先报告西湖街道办事处批准。</p> <p>3、维护单位不得在照明设施上私拉乱接其他供用电设施。</p> <p>4、维护单位应注意发现下列情况并及时上报、配合处理：</p> <p>(1) 擅自拆除、迁移道路照明设施，(2) 在道路照明设施附近堆放杂物、挖坑取土、兴建建(构)筑物，在道路照明灯杆上架设通信电缆和其他设施等违章行为、私自接用路灯电源等危害照明设施施行为的，每次扣 500 元；</p> <p>(3) 在道路照明灯杆上架设通信电缆和其他设施等违章行为，(4) 巡查发现私自接用路灯电源。</p> <p>5、维护单位需遵守文明施工相关规定，不得擅自开挖绿地及道路，确需开挖的应办理相关审批手续。</p>	<p>1、发生非正常损坏未及时组织修复，每处扣 500 元；</p> <p>2、擅自改变照明设施现状的，每处扣 1000 元；</p> <p>3、擅自转供其他用电设施的，每处扣 1000 元；</p> <p>4、未能及时发现擅自拆除、迁移道路照明设施、在道路照明设施附近堆放杂物、挖坑取土、兴建建(构)筑物、在道路照明灯杆上架设通信电缆和其他设施等违章行为、私自接用路灯电源等危害照明设施施行为的，每次扣 500 元；</p> <p>5、未遵守文明施工相关规定，每次扣 500 元；</p>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注：上述考核，涉及扣款的，维护单位在考核通知下发一周内明确相关扣款款项，并在月度维护款中扣除。
 上述考核内容，若在第一次考核中发现的问题，第二次考核仍未整改到位，则加倍扣款，以此类推。采購單位有权根据城市长效管理精细化要求对考核内容进行修改，维护中标单位必须无条件接受。

附件 2：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JSZC-320412-SSGL-G2024-0006
 项目名称：2024-2027 年度西湖路灯养护服务项目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备注
1	常规照明灯杆	路灯杆安装；杆高 8m；路灯定位；立金属杆；路灯挑臂安装；灯杆内穿线（含灯杆及挑臂主材；不含灯具安装）	套	5	2038.54	920.00	4600.00	
2	常规照明灯杆	路灯杆安装；杆高 9.5m；路灯定位；立金属杆；路灯挑臂安装；灯杆内穿线（含灯杆及挑臂主材；不含灯具安装）	套	10	2230.29	1050.00	10500.00	
3	常规照明灯杆	路灯杆安装；杆高 12m；路灯定位；立金属杆；路灯挑臂安装；灯杆内穿线（含灯杆及挑臂主材；不含灯具安装）	套	10	2597.19	1210.00	12100.00	
4	常规照明灯杆	投光灯杆安装；杆高 14m；路灯定位；立金属杆；路灯挑臂安装；灯杆内穿线（含灯杆及挑臂主材；不含灯具安装）	套	10	2684.13	1320.00	13200.00	
5	常规照明灯杆	景观灯杆安装；杆高 4-6m；路灯定位；立金属杆；路灯；灯杆内穿线（含灯杆及挑臂主材；不含灯具安装）	套	10	1500	550.00	5500.00	
6	常规照明灯头安装	路灯照明灯具安装；钠灯 NG250W；飞利浦光源（含镇流器、触发器、电容器）	套	80	1326.05	650.00	52000.00	

7	常规照明灯 灯头安装	路灯照明灯具安装;LED 光源;150W;	套	165	2138.85	1230.00	202950.00
8	常规照明灯 灯头安装	路灯照明灯具安装;LED 光源;90W;	套	20	1838.85	1180.00	23600.00
9	常规照明灯 灯头安装	路灯照明灯具安装;LED 光源;70W;	套	80	1538.85	1020.00	81600.00
10	景观照明灯 灯杆灯头安 装	景观照明灯具安装;LED 一体化;30W;	套	20	1600	1150.00	23000.00
11	路灯光源	LED35W 路灯光源 飞利浦	套	50	590.5	360.00	18000.00
12	景观灯灯罩	景观灯灯罩含安装，不含光源	套	50	450	280.00	14000.00
13	景观灯灯罩	景观照明庭院透光灯罩	套	30	450	280.00	8400.00
14	路灯圆形灯 罩	D250MM*2390MM, 厚度 3mm 材质： 亚克力， 含更换	套	50	500	300.00	15000.00

15	横且抱箍	横且 55mm*800mm, 抱箍 D120mm (含喷塑)	副	50	350.7	210.00	10500.00	
16	LED 模组光板 44W	品牌灯珠, LED44W, 含更换	套	30	120	110.00	3300.00	
17	LED40W 驱动电源	电源 179-264V/50-60Hz, 含更换	套	30	100	95.00	2850.00	
18	铸铁井	D700*1000;成套铸铁井	套	5	1550.06	930.00	4650.00	
19	铸铁井	D400*600;成套铸铁井	套	5	855.95	510.00	2550.00	
20	更换铸铁井盖(含井圈)	D700	套	3	897	540.00	1620.00	
21	更换铸铁井盖(含井圈)	D400	套	3	673.5	405.00	1215.00	
22	砌筑井	检查井砌;D700*1000 (H) ;复合井盖;	座	20	1385.66	600.00	12000.00	

23	砌筑井	检查井;D400*600 (H);复合井盖;	座	100	624.04	250.00	25000.00
24	更换复合井盖(含井圈)	D700	套	5	442	350.00	1750.00
25	更换复合井盖(含井圈)	D400	套	5	221	190.00	950.00
26	照明灯基础 360B	9米以上灯杆基础；人工挖路灯基础坑；基础铁构件；C20 混凝土基础 360*360*2000；基础法兰	套	20	1200	670.00	13400.00
27	照明灯基础 360A	9米以下灯杆基础；人工挖路灯基础坑；基础铁构件；C20 混凝土基础 360*360*1500；基础法兰	套	20	800	390.00	7800.00
28	照明灯基础	300*300 灯杆基础；人工挖路灯基础坑；基础铁构件；C20 混凝土基础 600*600*1000；基础法兰	套	20	380	260.00	5200.00
29	接触器	真空接触器 CKJP-125A-220V	只	36	984.96	590.00	21240.00
30	经纬度时控器	路灯专用	个	10	620	560.00	5600.00

31	漏电保护开关	规格、型号综合考虑	个	10	600	550.00	5500.00	
32	开关箱基础	800*600*1000;C20 混凝土浇筑	个	10	700	420.00	4200.00	
33	接线箱基础	600*400*600;C20 混凝土墙浇筑	个	10	600	360.00	3600.00	
34	不锈钢接线箱	600*260*450	台	5	600	360.00	1800.00	
35	电柜门板	不锈钢 1750*650*2mm	扇	5	490	290.00	1450.00	
36	电源驱动	HIG-240H-30A	只	20	400	350.00	7000.00	
37	小型断路器	Multi 9 C120H	只	20	400	350.00	7000.00	
38	引下线	BVV-3*2.5	m	1440	5.92	5.70	8208.00	

39	护套线	BVV-2*1.5	m	720	7.8	7.30	5256.00	
40	150W 驱动电源		只	10	300	270.00	2700.00	
41	灯杆加固	拆除、恢复结面，更换螺栓、螺母、垫片	根	60	400	240.00	14400.00	
42	箱变周边清理杂草树枝	箱变护栏范围内	处	30	300	180.00	5400.00	
43	钢板安装	3mm 厚，含裁剪、焊接	m2	12	350	210.00	2520.00	
44	门锁		个	45	200.5	120.00	5400.00	
45	智能遥控	安装遥控终端（24 路）三遥安装、接线、调试(实现功能、景观照明独立控制,实现自控、自动告警、手动监测及巡测、停止/恢复终端运行、自动对时、数据传输：支持 4G、GPRS 通信)	台	2	18560.85	7500.00	15000.00	

46	智能遥控	安装遥控终端（36路）三遥安装、接线、调试(实现功能、景观照明独立控制,实现自控、自动告警、手动选测及巡测、停止/恢复终端运行、自动对时、数据传输: 支持)	台	2	22085.96	8600.00	17200.00	
47	喷涂	含打磨，除锈；油漆：高性能汽车漆	m2	120	300	180.00	21600.00	
48	绝缘手套		付	40	200	85.00	3400.00	
49	干粉灭火器	8-10KG	个	15	190	150.00	2250.00	
50	灯门板		个	120	120	70.00	8400.00	
51	万能转换开关	含更换	个	10	100	65.00	650.00	
52	绝缘毯		Kg	10	85	50.00	500.00	

53	LED 球灯泡 15W	飞利浦	只	150	110	82.00	12300.00
54	常规照明灯 杆校正	各类路灯灯杆校正； 路灯基础更换螺母垫片并打黄油	套	200	94.84	75.00	15000.00
55	10A 配电板	含熔芯	套	120	55	40.00	4800.00
56	刀型触头熔断体	德力西 100A/RT1600TR100	个	5	45	30.00	150.00
57	门铰链	箱变电箱门上安装	个	50	40	32.00	1600.00
58	纽子开关	LAY39 10A	个	30	32	25.00	750.00
59	号牌	含安装	个	120	9	6.00	720.00
60	100A 熔断器		个	30	5.92	5.00	150.00

61	10A 熔芯		个	100	3.8	3.00	300.00
62	顶管	水平牵引管顶进 2*PE75	m	5	313.02	280.00	1400.00
63	顶管	水平牵引管顶进 1*PE63	m	5	275.4	240.00	1200.00
64	配管	塑料管地埋敷设 PE50;	m	600	37.69	16.00	9600.00
65	配管	塑料管地埋敷设 PE63;	m	100	46.62	19.00	1900.00
66	配管	塑料管地埋敷设 PE75;	m	60	62.97	22.00	1320.00
67	电缆	铜芯电缆敷设 VV-5*16;	m	1500	75.83	57.00	85500.00
68	电缆	铜芯电缆敷设 VV-5*10;	m	120	50.86	41.00	4920.00

69	电缆	铜芯电缆敷设 VV-4*16;	m	120	62.73	46.00	5520.00
70	电缆	铜芯电缆敷设 VV-4*10;	m	120	43.25	32.00	3840.00
71	电缆中间头	干包式电力电缆中间头制安 1KV 以下截面 35MM ² 以内；	个	150	221.52	70.00	10500.00
72	电缆终端头	干包式电力电缆终端头制安 1KV 以下截面 35MM ² 以内；	个	200	153.09	40.00	8000.00
73	线路检修人工	寻找线路故障点人工	工日	200	124	105.00	21000.00
74	线路检测机械台班	寻找线路故障点用汽车式起重机台班 (各种规格)	台班	180	637.21	450.00	81000.00
75	线路检测机械台班	寻找线路故障点用载重汽车台班 (各种规格)	台班	100	405.19	280.00	28000.00
76	线路检测机械台班	寻找线路故障点用路灯高架工程车台班 (各种规格)	台班	60	550.79	420.00	25200.00

77	路灯杆拆除	各种规格路灯拆除（包括挑臂拆除）	套	55	119.26	70.00	3850.00	
78	原路灯杆复装	各种规格路灯及挑臂复装	套	55	119.26	70.00	3850.00	
79	照明灯具拆除	各种规格路灯照明灯具拆除	套	120	19.43	18.00	2160.00	
80	原照明灯具复装	各种规格路灯照明灯具复装	套	50	19.43	18.00	900.00	
81	混凝土垫层	管道包封混凝土 C15	m ³	150	652.06	410.00	61500.00	
82	水泥混凝土	恢复 C30 砼水泥混凝土路面 厚度 15cm	m ²	150	104.82	70.00	10500.00	
83	挖沟槽土方	人工挖、填沟槽土方	m ³	550	86.67	34.00	18700.00	
84	拆除	路灯维修拆除灯基础周围道板及基层并恢复；	处	150	123.36	52.00	7800.00	

85	拆除路面	拆除无筋混凝土类路面层厚 15cm	m2	150	21.55	15.00	2250.00
86	拆除路面	拆除无骨料多合土基层 20cm	m2	100	19.31	13.00	1300.00
87	拆除路面	拆除沥青路面 10cm	m2	50	19.31	13.00	650.00
88 (运距综合 考虑)	含运输台班和人工		m3	50	48.1	29.00	1450.00
89	发电机台班	15KV 发电机台班	台班	20	590.5	540.00	10800.00
90 零星项目	路灯巡查费;区域内每年巡查总费用;含对 非零部件原因故障的排除费用,停电、跳电 等原因为初步排查和恢复、转接电等。		项	1	100000	75000.00	75000.00
91	合计 (元/年)					1272889.00	
92	三年度总计 (元/三年)					3818667.00	

注：1、如果不提供明细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各项工作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交通费、管理费、措施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临时设施费等）、利润、各种税费（含增值税）、价格波动、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费用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各项目应有费用及合同所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等。1、投标报价应包括标段内全部标的物、辅助材料、配件等的费用以及安装、调试、维修、维护等费用、道路施工协调费用、照明设施公众安全责任险的投保费用、三遥控制中心 24 小时值班人员费用（含采购单位 1 名三遥控制值班人员工资）以及非正常损坏的风险、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各种税费、劳保、安全费等一切费用。

3、各项单价是指完成该项目所发生的全部工作内容的单位费用，为全费用单价，含人工、材料、机械、间接费（工程排污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措施费（环境保护费、文明施工费、二次搬运费、夜间施工费、临时设施费、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费用）。

4、服务期限内，结算金额以项目完成后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